

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所持有ABB四方40%股权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5月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转让所持有ABB四方40%股权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北京ABB四方电力系统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ABB四方”）40%股权，即公司在2020年9月1日至2020年9月30日之间（“行权期间”）决定是否向ABB（中国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ABB中国”）转让所持有的ABB四方40%股权，按照以2019年12月31日为估值基准日，ABB四方40%股权的拟转让价格为1.05亿元人民币。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5月9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拟转让所持有ABB四方40%股权的公告》（临2020-022）。

公司于2020年9月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转让所持有ABB四方40%股权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转让所持有的ABB四方40%股权，即决定向ABB中国转让所持有的ABB四方40%股权，按照以2019年12月31日为估值基准日，ABB四方40%股权的转让价格为1.05亿元人民币。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9月2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关于转让所持有ABB四方40%股权的公告》（临2020-035）。

根据约定，公司在行权期间已向ABB中国发出书面通知，决定行使出售选择权进行本次股权转让。ABB中国收到通知后并已向中国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反垄断局（以下简称“反垄断局”）就本次股权转让提交了经营者集中申报。

2020年10月13日，反垄断局官网公示ABB（中国）有限公司收购北京ABB四方电力系统有限公司股权案已获得无条件批准，暨本次股权转让生效。

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,对上述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四方继保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0月14日